证券代码：601100　　证券简称：恒立液压　　公告编号：临 2026-027

江苏恒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江苏恒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1月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作为合并方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江苏恒立精密机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立精密机械”）。本次吸收完成后，恒立精密机械的独立法人资格将被注销，其全部业务、资产、负债及其他一切权利、义务等由公司依法承继。

- 本次吸收合并是在原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合并，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吸收合并不涉及公司注册资本等事项的变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 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事项不涉及支付对价，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一、吸收合并情况概述

为进一步优化公司管理架构，推进资源整合，提高管理效率，降低运营成本，公司于2026年11月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作为合并方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恒立精密机械。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恒立精密机械的独立法人资格将被注销，其

全部业务、资产、负债及其他一切权利、义务等由公司依法承继。

本次吸收合并是在原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合并，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事项不涉及支付对价，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合并双方基本情况

1、合并方

公司名称：江苏恒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400773797680R

成立日期：2005-06-02

注册资本：134082.0992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汪立平

注册地址：江苏省武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龙潜路99号

经营范围：从事高压油缸、液压件、液压系统、高压柱塞泵及马达、高压液压阀、精密铸件研发、生产与相关技术支持服务；机械设备制造及机械零部件制造，销售自产产品；道路货物运输服务（普通货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特种设备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经审计）	2026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1,670,965,419.64	24,280,601,886.16
净资产	17,337,994,882.58	18,218,681,793.30

营业收入	10,941,028,858.98	10,232,639,504.07
归母净利润	2,734,121,067.32	2,153,630,441.60

2、被合并方

公司名称：江苏恒立精密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412MAEJ4XNAXT

成立日期：2025-04-28

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李松杰

注册地址：武进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龙飞路29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机械设备研发；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通用零部件制造；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经审计）	2026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3,675,755.27	121,843,584.37
净资产	29,918,326.08	96,811,245.98
营业收入	-	-
归母净利润	-234,673.92	-2,954,080.10

三、本次吸收合并的方式、范围及相关安排

1、公司通过吸收合并方式合并恒立精密机械，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恒立精密机械独立法人资格将被注销。本次吸收合并，不涉及公司注册资本增减及经营范围变更事项。

2、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恒立精密机械的全部资产、债权债务等其他一切权利和义务，均由公司承继。

3、合并基准日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本次吸收合并的具体进展予以确定，合并基准日至本次合并完成日期间所产生的损益由公司承担和享有。

4、公司将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签署相关协议、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履行公告程序，共同办理资产移交、权属变更、税务清算、工商注销登记等法律法规或监管要求规定的相关手续。

5、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本次吸收合并的一切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协议文本的签署、相关资产的转移、税务工商注销及变更登记等手续，授权有效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吸收合并相关事宜全部办理完毕止。

四、本次吸收合并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吸收合并有利于优化公司管理架构，推进资源整合，进一步提高管理效率，降低运营成本。

2、本次吸收合并的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其财务报表已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次吸收合并属于内部股权整合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亦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吸收合并不涉及对价支付，不涉及公司名称、注册资本、股权结构变化。

特此公告。

江苏恒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7日